

##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，也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1、会议通知的情况：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3年6月13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（公告编号：2013-33）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3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3年6月28日（星期五）14：3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6月28日9：30—11：30、13：00—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6月27日15：00至2013年6月28日15：00的任意时间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一号会议室（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陇西路20号）；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郑戎女士；

7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45人，代表股份308,273,91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.2237%。其中现场投票人数为37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300,020,387

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.5042%；参加网络投票人数为8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8,253,526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7195%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的要求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：

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：

#### 1、《关于收购新西兰红牛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》

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后，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87,661,759股。该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279,431,933股（其中网络投票同意票数为23,7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（扣除回避表决的股份数后）97.1391%；反对8,229,826股（其中网络投票反对票数为8,229,826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.8609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%。

#### 2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该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00,046,287股（其中网络投票同意票数为25,9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7.3311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%；弃权8,227,626股（其中网络投票弃权票数为8,227,626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.6689%。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成都）事务所委派见证律师王美荣、聂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参与本次会议网络投票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年06月28日